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王中偉

電話：8227171#308

電子信箱：kylewang831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1312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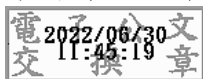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令、花蓮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、花蓮縣政府編制表、花蓮縣政府員額配置表（376550000A_111013122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131224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10131224_ATTACH3.pdf、376550000A_1110131224_ATTACH4.pdf）

主旨：「花蓮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」暨「花蓮縣政府編制表」、「花蓮縣政府員額配置表」，業經本府111年6月29日府人任字第1110124549號令修正公布，並自111年7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公布令」、「花蓮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」、「花蓮縣政府編制表」暨「花蓮縣政府員額配置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文書檔案科(請刊登公報)、本府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

111/06/30



1110002081